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海林市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林市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海林市人民法院在中共海林市委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海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一）依法审查和实施应由市人民审理的案件立案工作。

（二）审判法律规定的由海林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复查对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的申诉案件和审理提起再审的案件

（四）受理由海林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五）执行本字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执行上级法院交办的或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民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

（六）依法审查、决定国家赔偿案件

（七）指导全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鉴定人员及司法行政人员；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市人民法院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领导基层人民法院工作。

（八）负责本院财务计划和诉讼费的收缴、使用、审计及管理工作，负责武器、服装，车辆等专项物资的计划、管理及分配。

（九）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一）负责其他应由市人民法院承办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人民法院职责,海林市法院设 23 个内设机构:党总支、办公室、政工科、纪律检查组、研究室、审管办、技术室、法警队、刑事审判庭、少年法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民事速裁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诉讼服务中心、信访办、执行局、执行一庭、执行二庭、执行指挥中心、柴河法庭、长汀法庭。海林市人民法院预算只包括海林市人民法院本院的 1 家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仅包含本级预算行政单位一家,无下属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海林市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海林市人民法院总编制人数 96 人,在职实有人数 85 人,其中:行政编制 75 人、事业编制 10 人;退休人员 50 人。与 2018 年对比,退休人员增加 6 人。

第二部分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
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科目	预算数	经济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88.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工资福利支出	709.76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39.84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2.59
四、财政专户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1,453.79	四、其他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250.14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债务还本支出	
七、其他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07	八、资本性支出	76.2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4.74	九、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对企业补助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二、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预备费及预留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其他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5.9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888.53	支 出 总 计	1,888.53	支 出 总 计	1,888.53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附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海林市人
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财政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自有资金
**	**	1	2	3	4	5	6	7
	合计	1,888.53	1,888.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53.79	1,453.79					
20405	法院	1,453.79	1,453.79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997.38	997.3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456.41	456.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07	314.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4.07	314.0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07	314.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74	4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4	4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4	44.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93	75.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93	75.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93	75.93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附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

单位: 万元

法院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1	2	3	4	5	6
	合计	1,888.53	1,432.12	456.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53.79	997.38	456.41			
20405	法院	1,453.79	997.38	456.41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997.38	997.3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456.41		456.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07	314.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4.07	314.0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07	314.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74	4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4	4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4	44.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93	75.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93	75.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93	75.93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88.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453.79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07
		九、卫生健康支出	44.7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5.9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888.53	支 出 总 计	1,888.53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1
	合计	1,888.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53.79
20405	法院	1,453.79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997.3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456.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4.0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9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1888.53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256.17

	津贴补贴	280.38
	年终一次性奖金	51.03
	公务员奖励	1.69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44.56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75.9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14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6.00
	手续费	0.11
	水费	0.64
	电费	5.40
	电梯电费	
	邮寄费	0.30
	电话通讯费	1.95
	办公用房取暖费	6.08
	专用房屋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1.35
	国内差旅费	6.38
	一般维修费	1.35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培训费	8.40
	劳务费	2.63
	工会经费	11.20
	福利费	0.4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

	其他交通费用	58.77
	预留机动经费	1.18
	空编奖励经费	4.12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特需费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2.04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10.0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退休费	312.03
	抚恤金	
	丧葬补助费	
	遗属生活补助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0.18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8
项目支出	--	456.41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1,888.53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	589.27
	社会保障缴费	44.56

	住房公积金	75.9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14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404.52
	会议费	
	培训费	8.40
	专用材料购置费	3.60
	委托业务费	2.63
	公务接待费	1.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00
	维修（护）费	47.3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4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76.20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8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312.0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8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债务还本支出	国内债务还本	
	国外债务还本	
转移性支出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债务转贷	
	调出资金	
预备费及预留	预备费	
	预留	
其他支出	赠与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盈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1

注：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此表为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年终一次性奖金	
	公务员奖励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电梯电费	
	邮寄费	
	电话通讯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	
	专用房屋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国内差旅费	
	一般维修费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培训费	
	劳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预留机动经费	
	空编奖励经费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特需费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退休费	
	抚恤金	
	丧葬补助费	
	遗属生活补助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项目支出	—	

注：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此表为空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债务还本支出	国内债务还本	
	国外债务还本	
转移性支出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债务转贷	
	调出资金	
预备费及预留	预备费	
	预留	
其他支出	赠与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盈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支出	

注：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此表为空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附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数	备 注
合 计	66.00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接待费	1.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5.0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00	
公务用车购置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	资金名称	专案业务费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海林市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4
项目起始时间	2019. 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 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05.70	
	1. 一般公共预算:	105.70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为确保法院各类案件的顺利开展，此项目是每年必须发生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案件数	≥1500 件
			数量指标 2	全年出差人次	200 人次
			数量指标 3	全年培训人次	≥10 人次
			数量指标 4	维护公务用车数量	≥13 辆
			数量指标 5	全年印刷数量	≥50000 张
			数量指标 6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7	执行案件办结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8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下降	有效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1%
			质量指标 2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3	执行案件办结率	≥80%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结案率	≥90%
			时效指标 2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下达数
			成本指标 2	政府采购节支率	≥5%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2	履职保障率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2	干警满意度	≥95%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补充零星办公设备购置费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海林市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4	
项目起始时间	2019. 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 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52. 50				
	1. 一般公共预算：	52. 50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信息网建设完成率达到 98%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采购设备、设施未完成数		N
			数量指标 2	庭审系		1
			数量指标 3	网络改造集成系统		1
			数量指标 4			
			数量指标 5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网络运行畅通率	90%
			质量指标 2	系统故障率	小于 0.1%
			质量指标 3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采购完成及时率	95%
			时效指标 2	故障处理时限	小于 2 小时
			时效指标 3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总成本	114.73 万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网网络安全	98%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执法时效提升率	提升 10%
			社会效益指标 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各系统使用率	100%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各系统维护管理	保证安全稳定运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服务满意度	大于 95%
			满意度指标 2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补充公用经费不足-商品服务支出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海林市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4	
项目起始时间	2019. 1. 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 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29. 45			
	1. 一般公共预算：	129. 45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我院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解决办案环境差办案经费紧张的现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案件数	≥1000 件
			数量指标 2	全年出差人次	≥300 次
			数量指标 3	全年培训人次	≥20 人次
			数量指标 4	维护公务用车数量	≥13 辆
			数量指标 5	全年印刷数量	1000 张
			数量指标 6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7	执行案件办结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8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下降	有效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0%
			质量指标 2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3	执行案件办结率	≥80%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结案率	≥90%
			时效指标 2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下达数
			成本指标 2	政府采购节支率	≥5%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2	履职保障率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2	干警满意度	≥95%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单位运转支出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海林市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4
项目起始时间	2019. 1		项目终止时间	2019. 12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26. 06		
	1. 一般公共预算:	126. 06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维护办公设备等	90
			数量指标 2	管理保障服务	95%
			数量指标 3		
			数量指标 4		
			数量指标 5		
			数量指标 6		
			数量指标 7		
			数量指标 8		
			数量指标 9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质量完成率	95%以上
			质量指标 2	管理质量	规划全面，服务保障到位
			质量指标 3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开展各项工作任务	1 年
			时效指标 2		
			时效指标 3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总成本	126.06
			成本指标 2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提高办公效率	10%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提高工作效率	确保各项工作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2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顺利开展各项工作任务	创造良好效果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项目持续时间	1 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满意度最低值	大于 98%
			满意度指标 2		

第三部分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9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1888.5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8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88.53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453.7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0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4.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5.93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林市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19 年,海林市人民法院收入预算 1888.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88.53 万元,占收入预算 100%;海林市人民法院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无财政专户资金收入;无事业收入;无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无其它收入。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19 年,海林市人民法院支出预算 1888.5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32.12 万元,占支出预算的 75.83%;项目支出 456.41 万元,占支出预算的 24.17%;无上缴上级支出;无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19 年,海林市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88.5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888.53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453.7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0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4.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5.93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1、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2019 年预算数为 997.38 万元,比上预算数增加 40.96 万元,增长 8.2%。

2、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2019 年预算数为 456.4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05.59 万元,减少了 23.13%。

3、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19 年预算数为 314.0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了 57.26 万元,增长了 18.23%。

4、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19 年预算数为 44.7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了 2.05 万元,增长了 4.6%。

5、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19 年预算数为 75.93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了 3.45 万元,增长了 4.5%。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的说明

2019 年，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32.1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5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56.17 万元、津贴补贴 280.38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51.03 万元、公务员奖励 1.69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 44.56 万元、住房公积金 75.9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14 万元。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147.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 万元、手续费 0.11 万元、水费 0.64 万元、电费 5.4 万元、邮寄费 0.3 万元、电话通讯费 1.95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6.08 万元、物业管理费 1.35 万元、国内差旅费 6.38 万元、一般维修费 1.35 万元、培训费 8.4 万元、劳务费 2.63 万元、工会经费 11.2 万元、福利费 0.4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8.77 万元、机动经费 1.18 万元、空编奖励经费 4.12 万元。离退休公用支出 2.04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2.04 万元。职工体检费支出 10.0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12.59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支出 312.03 万元、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0.18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8 万元。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2019 年，海林市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88.53 万元，其中：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959.9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津补贴 589.27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44.56 万元、住房公积金 75.93 万元、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14 万元;机关商品服务支出 539.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 404.52 万元、培训费 8.4 万元、专用材料购置费 3.60 万元、委托业务费 2.63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 万元、维护费 47.3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2.59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福利和救助 0.18 万元、离通休费 312.0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8 万元;机关资金本性支出 76.2 万元,主要包括设备购置 76.2 万元。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2019 年,海林市人民法院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2019 年,海林市人民法院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2019 年,海林市人民法院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19 年,海林市人民法院“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6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2019 年“三

公”经费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无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603.92万元，比上年增加17.34万元，增长2.8%。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12人，致使费用增加。

其中：办公费66万元、印刷费13万元、差旅费66.28万元、手续费0.21万元、培训费8.4万元、劳务费2.63万元、工会经费11.2万元、福利费0.45万元、日常维修费6.35万元、专用房屋维修费40万元、邮寄费16.05万元、电话通讯费4.95万元、公务接待费1万元、被装购置费3.6万元、网络运行维护费19万元、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设置费76.2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19.04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6.08万元、专用房屋取暖费36.9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77.51万元、其他交通费用58.7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5万元以及其他费用5.3万元。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海林市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239.6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4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4.86万元。

十四、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末，海林市人民法院共有国有资产2159.82万

元。一、房屋共1692平方米，账面价值155.02万元,其中：业务用房1692平方米，账面价值155.02万元。二、车辆13台，账面价值163.65万元,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2台,账面价值146.35万元；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台，账面价值17.3万元。无厅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无一般公务用车。三、单位账面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2套，账面价值460.97万元。其他资产1230个，账面价值982.53万元。

十五、关于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说明

根据有关规定，2019年海林市人民法院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4个，涉及预算金额413.71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二、再审案件：再审是为纠正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错误判决、裁定、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对案件重新进行的审理。

三、国家赔偿：国家赔偿是指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因行使职权给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人身权威或财产权造成损害，依法应给予的赔偿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五、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机关运行经费：反映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公用经费支出。

八、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九、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反映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 反映用于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一)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八、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两庭建设”: 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 以有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 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一)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二十四、离退休公用支出（类）：按照政策规定标准发给离退休人员的特别补助费和活动费。

二十五、职工体检费支出（类）：反映单位支付的职工体检费支出。

二十六、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十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二十八、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九、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